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辦公地址：50001 彰化市中山路二段416
號
承辦人：徐詩媛
電話：7531897
傳真：7283265
電子信箱：dridxdih@emial.ch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彰化縣花壇鄉三春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101621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彰化建縣300年表揚十大領域特殊貢獻選拔暨表揚活動-教育(含體育)類選拔實施計畫共1份電子檔 (0162150A00_ATTCH3.docx)



主旨：檢送「彰化建縣300年表揚十大領域特殊貢獻選拔暨表揚活動-教育(含體育)類選拔實施計畫」，請於本(111)年9月30日前推薦特殊貢獻選拔暨表揚-教育(含體育)類獎項之適合人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1年3月21日府社發展字第11101028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推薦選拔本縣對教育(含體育)領域有具體事蹟、卓越貢獻之個人及團體，樹立教育標竿，特訂定本選拔計畫。
- 三、請推薦者或單位詳填推薦表及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等相關表件，於111年9月30日前寄送至本府社會處社會發展科(彰化縣彰化市中興路100號6樓)，以郵戳為憑。
- 四、本實施計畫及相關表件如附件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白淑如督學、黃敏宜督學、張峻銘督學、許惠茹督學、張淑惠督學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及課程發展科、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國民教

學務處 收文:111/05/03



1110001375

有附件

育科、本府教育處幼兒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、本府教育處

2022/05/03
12:14:25
電子公文
交換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

訂

線